

林行止 著

◎ 大家 经济学随笔

闲读偶拾

The Incidental Reader

By Lin Xingzhi

Shanghai Joint Publishing Co.

上海三联书店

林行止 著

闲读偶拾

The Incidental Reader

上海三联书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闲读偶拾/林行止 著

—上海:上海三联书店, 2003. 8

(大家经济学随笔)

ISBN 7-5426-1808-3

I. 闲… II. 林… III. 经济学—文集 IV. F0-53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3)第056608号

闲读偶拾

著 者/ 林行止

责任编辑/ 陈宁宁

装帧设计/ 范峤青

监 制/ 沈 鹰

责任校对/ 张大伟

出版发行/ 上海三联书店

(200235) 中国上海市钦州南路 81 号

<http://www.sanlianc.com>

E-mail: sanlianc @ online.sh.cn

印 刷/ 苏州吴中区文化印刷厂

版 次/ 2003 年 8 月第 1 版

印 次/ 2003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/ 635×940 1/1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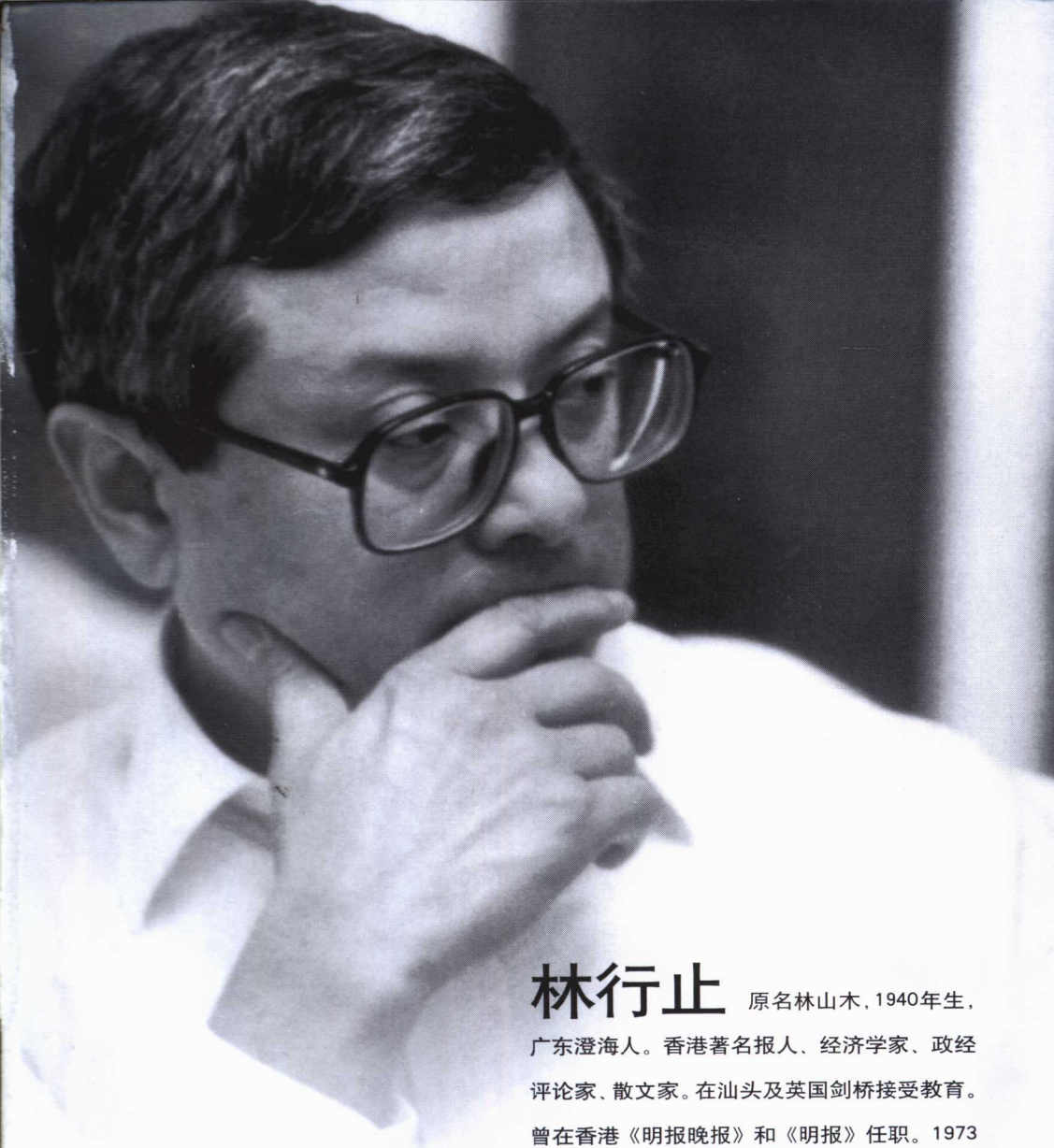
字 数/ 290 千字

印 张/ 15.5

印 数/ 1—6000

ISBN7-5426-1808-3

F·204 定价: 22.00 元



林行止

原名林山木，1940年生，广东澄海人。香港著名报人、经济学家、政经评论家、散文家。在汕头及英国剑桥接受教育。曾在香港《明报晚报》和《明报》任职。1973年创办香港第一份财经报纸《信报财经新闻》，1975年创办《信报财经月刊》，主持两刊笔政长达二十四年之久。成为香港文化人办报的翘楚。所撰国际政治经济评论学识丰赡，观点尖锐，充分显示知识分子的良知和道德勇气。迄今已出版著作七十多种，被誉为“香港第一健笔”。

大家 经济学随笔

•By Lin Xingzhi

Shanghai Joint Publishing Co.

目 录

- “落雨收遮”与《狗屁不通》/1
一家二姓平常事 /5
克拉克和陈焕章 /10
著作不辍的葛尔布莱斯 /14
事无不可对妻言!/18
凯恩斯后第一人 /22
九十岁上网玩电邮 /26
严复和梁启超的“通胜译体”/30
“德大阿佛罗”容闳 /33
解决失业提高增长的妙方 /37
原来是亚当·斯密惹的祸 /41
普通话音译粤语读出的困惑 /44
劳动节终于成为香港公众假期 /48
《经济学名人录》与张五常 /53
不足百页的《笑话的哲思》/57
光说不练必痴肥 /61
抹香鲸物尽其用 /65
中国科学史家戈革 /69
焚烧手稿的亚当·斯密 /74
孟格创唯心经济学 /78
盛夏吃鳗鱼及其他 /82
悠长假期和代母受孕 /86



- “美食节”、“食神”和“催情物”/91
佛利民看字 凯恩斯相手 /93
道在屎尿 /96
斯坦不同伊斯坦 /100
从“支那地”说起 /104
米赛斯料事如神 /108
从阿拉伯译名到留须剃须 /112
马克·吐温“出门找三元”/116
校对如扫秋叶 /121
纳殊至美心境 /125
船来船去讲享受 /129
“世界”与“香肉业”/132
开开经济学家的玩笑 /136
波茨纳怎样忙法？ /140
美文与英文有别 /143
古之鲍鱼 其臭无比 /147
爆谷爆料新字多 /151
牙刷的起源、人尿刷牙及其他 /156
卡莱尔的婚姻 /160
“公众知识分子”不偏不私 /164
淫业鸡死鸡鸣 /168
 附：关于“淫业”的补充 /172
《笨拙》翻生再死 /173
 附：英译古代笑话五则 /176
笛福和李嘉图的“股经”/181
“苦”而后“学”的集成思路 /185
冯景禧用新人布疑阵 /189
钻石至刚水至柔 /193
“每一页都有惊奇！”/196
那话儿说来话长 /199
兰德哲学香火盛 /208
“小人国”、小童汉斯和“小便处”/212

网上寻虫书上觅虫 /216
“破案劲书”背后的脉络 /220
埃及街童祝君好运及其他 /224
以小说传播经济学 /228
经济学小说与侦探 /232
武侠小说说经济 /236
童话、魔幻和爱情 /240

“落雨收遮”与《狗屁不通》

港事纷“烦”，评之心烦，兹摘闲时闲读偶拾，以为大家解烦；闲读是笔者的最佳甚至唯一的消闲。

陈虹编著《中国的风云人物趣事》（台北兰溪图书公司），其“游戏人间的辜鸿铭趣事十则”之“闻名世界人不知”，有如下的记载：“银行家是这样的人，当天气晴朗时，硬要把伞借给你；阴天下雨的时候，又凶狠狠地要将伞收回去。”

原文说：“以上这句英文名言，几乎在每一部英文的名言汇编这类的辞典书上，都编印得有的。

“在这句话的末尾，有些书上注明是‘佚名’，有些又注明为‘英谚’，只有一部出版于一八九七年（光绪二十三年）的名言汇编里，注明了这句话的原作者，是Amoy Nuo（引案，应为Kuo之误植），查遍了许多名人的辞典，找不出谁是：‘亚姆伊·枯’！后来有人在一本文学的杂志中看到了有此说明：‘亚姆伊·枯’是第一位将中国的《春秋大义》、《中庸》、《论语》译成英文的中国学者，名叫汤姆生辜（1854-1928）。这才使人大大地恍然明白，所谓‘亚姆伊·枯’者，即是‘厦门辜’之误译。”

原来我们香港人挂在口边的“银行家落雨收遮（伞）”，出自英国文豪毛姆所说的“享誉国际愤世嫉俗的学者”辜鸿铭之口。

辜鸿铭原名汤生（“汤姆生”显是“英译中”），别署（笔

◆原文说：以上这句英文名言，几乎在每一部英文的名言汇编这类的辞典书上，都编印得有的。



名)汉滨读易者,福建同安人。辜氏为马来亚槟榔屿华侨,留学英国和德国,分得文学及工程学位。一八八〇年二十六岁,在新加坡英国殖民政府任职,后突有所悟,“蓄辩易服,回国服务。”辜于一八八五年投入张之洞幕府,任其英文翻译,历时二十多年(“粤鄂相随二十余年”),在《张文襄幕府纪闻》之弁言中,他说张之洞“虽未敢云以国士相待,然始终礼遇不少衰。”辜的中文著作不多,传世的以前书较出名,其中有《爱国歌》一首,笔者曾在《万寿无疆 百姓遭殃》一文纪之(收在《闲读闲笔》一书;台北·远景)。

辜氏英、德文著作颇多,其《中国的牛津运动》(The Story of a Chinese Oxford Movement),且被译为德文并曾为德国大学东方学系必修书;他的《春秋大义》(The Spirit of Chinese People),亦为西方学人所推崇。

虽然向西方推介中国文化不遗余力,辜氏却以怪行奇癖名于时,他不仅以茶壶与茶杯的关系为男人“娶二奶”辩护,更曾以汽车有四轮而“斥退”西妇对中国男人纳妾之质询;汽车有四轮而只需一支打气筒(从前汽车都备一打气筒以防轮胎漏气时用),此“纳妾论”令与闻者口不能言。

陈虹写辜鸿铭趣事有“佛手带来灵感”一节,说辜“执笔为文,灵感迟迟不至时”,迭呼他的大太太淑姑进书房,辜遂“右手握笔,左手执佛手触鼻,不停地闻臭……”“佛手”者,“大太太解了裹脚布后臭气熏天的三寸金莲呀!”(写到这里,想起沈三白《浮生六记》亦有记“佛手”,但此“佛手”不同彼“佛手”也。《浮生六记》云:“……觉其鬓边茉莉,浓香扑鼻,因拍其背,以他词解之曰:‘想古人以茉莉形色如珠,故供助妆压鬓,不知此花必沾油头粉面之气,其香更可爱,所供佛手,当退避三舍矣。’芸乃止笑曰:‘佛手乃香中君子,只在有意无意间,茉莉乃香中小人……’”香港所见“佛手”,似非“香中君子”,因此,沈复的“佛手”,应和香港花店所见者不同)。

◆虽然向西方推介中国文化不遗余力,辜氏却以怪行奇癖名于时,他不仅以茶壶与茶杯的关系为男人“娶二奶”辩护,更曾以汽车有四轮而“斥退”西妇对中国男人纳妾之质询;汽车有四轮而只需一支打气筒(从前汽车都备一打气筒以防轮胎漏气时用),此“纳妾论”令与闻者口不能言。

此事未知真假,不过,辜氏喜欢三寸金莲,相信则为事实。美国汉学家Howard S. Levy根据一九六四年在香港大学亚洲历史国际研讨会上发表的论文,写成《金莲》一书(Chinese footbinding: The History of a Curious Erotic Custom,一九六六年出版;一九八〇年台湾南天书店影印),一四〇至一四二页专论辜鸿铭与缠足。

辜鸿铭推崇宣扬缠足不遗余力,其论虽怪但怪得不无道理,兹归纳为下述二点。

第一,辜氏认为缠足令女性不易走动,终生不出闺门,在保持皮肤润滑及青春方面,远较“天天打网球”的西洋女性(或所有天足女性)优胜;据说他曾见一缠足而容颜如双十年华的三十多岁女性,遂得此结论。

第二,“有识之士”特别是西洋人,都说缠足残害天足、妨害生育,“十分残酷”云云;但辜氏嗤之以鼻,认为女子束腰更为要命,缠足也许令女性“不良于行”,但行起来婀娜多姿,令人赏心悦目,用句现代经济学术语,可产生“界外利益”(externality)也;但西洋女性为达蜂腰盛臀之目的,不惜全力(甚至“借助外力”)“绑”紧身腰封,其不合生理卫生,尤甚于缠足。辜氏认为腰腹为“未来一代之要津”(the source of future generations),如此加以人工蹂躏,“五脏六腑”必受摧残,影响生育,莫此为甚。批评缠足的西洋人闻之瞠目结舌,有口难辩,唯有苦笑。

辜氏又指缠足会使血液向上冲,结果令臀部浑圆有力,带来“臀色可餐”(voluptuous buttocks)效果;缠足的功能,与西洋女性着高跟鞋的作用何异?这种解释,甚受我国第一位性学博士张竞生(Dr.Chang Ching-sheng)欣赏;据Levy的考证,张竞生后来收回这种看法,因为他认为缠足会导致性冷感,此说与辜氏的南辕北辙!

关于“闻佛手”一事,《金莲》并无所记,以作者对缠足文献搜罗之丰之广,若真有其事,断无不知不录之理;《金莲》提及辜氏之缠足癖,书上这么写道:“睡前,他(指辜氏)要求他的伴睡(bed partner)改用红布缠足!”在清末

◆《浮生六记》云:……觉其鬓边茉莉,浓香扑鼻,因拍其背,以他词解之曰:“想古人以茉莉形色如珠,故供助妆压鬓,不知此花必沾油头粉面之气,其香更可爱,所供佛手,当退避三舍矣。”



◆在清末的照明条件下,辜氏轻味重色,有点不可思议。

的照明条件下,辜氏轻味重色,有点不可思议。

Levy考证,我们现在仍有时会用的“王大娘的缠足布又长又臭”(Mrs. Wong's binding cloth being both long and smelly),典出《笠翁偶集》。话说数友好去青楼寻欢,有王姓妓女把其三寸金莲搁在杨氏士子腿上,他把它们移开,她又把它们搁上,“杨氏闻那双长久未洗的缠足,几乎晕倒。”笔者未读笠翁原文,想必那妓女当时把缠足布解开也!

《金莲》图文并茂,对缠足有示范图,其“缠足过程”(Footbinding Process)资料来自A. M. Fielde的《Pagoda Shadows》一书,作者为一八八〇年前后久居汕头之传教士。笔者虽未读《塔影》,唯其所记缠足种切,料为潮汕女性提供。

《张文襄幕府纪闻·下》有《狗屁不通》一文,滑稽突梯,寓意甚深,录之如下:

近有西人名轨放得苟史者(引案,应为“渠放得狗矢者”之谐音),格致学专门名家,因近年中国各处及粤省常多患瘟疫之症,人民死者无算,悯之,故特航海东来,欲考究其症之所由来,曾游历各省,详细察验,今已回国,专为著书;其书大旨,谓中国疫症出于放狗屁,而狗之所以病者,皆因狗食性不相宜之杂物,盖狗本性凉,故狗一食杂种凉性之物,则患结滞之病,狗有结滞之病,脏腑中郁结之秽气,既不能下通,遂变为毒,不由其粪门而由其口出,此即中国瘟疫之毒气也。总之此书之大旨,一言可以蔽之,曰中国瘟疫百病,皆由狗屁不通。噫,我中国谓儒者通天地人,又曰一物不知,儒者之耻,故儒者是无所不通,今若轨放苟得史者(原文如此),连放屁之理都通,亦可谓之狗屁普通矣。

◆噫,我中国谓儒者通天地人,又曰一物不知,儒者之耻,故儒者是无所不通,今若轨放苟得史者(按原文如此),连放屁之理都通,亦可谓之狗屁普通矣。

(一九九九年二月十日)

一家二姓平常事

◆对于英文,便如对其他事物一样,我是毫无心得的;然而,门外汉不等于不能“有意见”。

对于英文,便如对其他事物一样,我是毫无心得的;然而,门外汉不等于不能“有意见”。英文注释符号之“出处”,我便大不以为然,信手举一例,This chapter reviews some of this evidence.^①,非常明显,注释符号在文句完结即在句号之后,作为段落的终结,会予人以未完成的感覺,但不至于引起混淆,若见于文章中段,便有点突兀,如The competitor of Morgan-Controlled firms.^② Notice there are a number……此注号便极易被误为属于句号后的句子,当然,稍为习惯便不觉有问题。问题是,为何不把该号移至所属句子的句号或逗号之前?

最要命的是中文亦“照办煮碗”,令人非常“不顺眼”,如“‘在音乐上,这种文本显著的缺乏’与其普遍定义……”,这还勉强可理解,从上文下理不会误以为是“第四、与其……”,但另一句便十分不妥当,如“节庆与忏悔,暴力与和谐。在权力的高度……”便肯定会引致“误读”,以为“注一”为“第一”(中文引文见《噪音——音乐的政治经济学》[台北时报文化出版社])。

错有错着,上引书大部分注号在标点符号之后,但有数处在标点符号之前,比如“人称‘组织的指挥家’”,在笔者看来,这才算“顺眼”不会引起误解。

和我国的姓氏一样,西洋人的复姓亦不多,但与中文不同,西洋复姓之间有一短划相连,以兹识别,以免却欧

阳君为姓欧名扬君之误；西洋复姓之间加短划，如Haden-Cave(夏鼎基)，复姓十分清楚，但用起来，亦有不便处，如统计学上有Phelps-Brown-Hopkins Index，是有关英国中世纪“可消耗物价”(consumable)的指数，初读以为这由三名编制此指数的统计学者的姓氏组成，其实不然，原来只有二人——Henry Philps-Brown及Sheila Hopkins，即此指数前二字为复姓而非二人之姓氏；可是除非专家(一般学者亦无法辨认)，有谁看得出来？

此虽为芝麻小事，但有心人应设法改善之。

西洋人名字相当有限，但姓氏多如牛毛，这不仅反映西洋人“背景复杂”，就地取名，亦有移民而因“原产地”发音不易，移居地英美及其殖民地移民官遂把之英国化(Anglicize)又或胡改乱拼而得。这类事例在移民大熔炉的美国特别多。

本世纪初期坐镇美国入口要冲Ellis Islands的移民官，随心所欲替欧洲移民改姓，十分常见，著名土耳其电影导演卡山(Elia kazan)一九六三年的经典作America, America,有原名Stavros Topouzoglou的希腊擦鞋童，担心身份低微不能进入美国，当移民官唱其故友之名Hohannes Gardashian时，他应声顶替，移民官搞不清楚此名之拼法，遂替他改名为Joe Arness，与其亡友名字完全无关——牵强附会地看则其发音有迹可寻；笔者“小时候”看过这部电影，对此中的对白当然如坠万里雾中。现在引述此事，来自Adrian Room的《Naming Names》(Routledge & Kegan Paul, 1981)一书第二章。该书记述如今常见的美国姓氏Fergusson之由来，亦有段故事。据云有德国移民名Isaac者，移民官闻之不知所谓，再三叫他说清楚点，这位德国犹太人遂以犹太语(Yiddish)自言自语，说Ichvergessen，意谓我什么都忘记；移民官听罢，以为他姓Vergessen，遂“赐姓”富格逊。相信移民官随便把Fergusson加诸移民身上的次数，数不胜数，不然今日美国没有这么

◆此虽为芝麻小事，但有心人应设法改善之。

多富格逊。

上面提及犹太语，忆美国CBS著名电视主播Dan Rather(不知怎么译才恰可)不久前接受传媒访问(好像是他六十岁生日)，说他初入行时向前辈请教“工作要诀”，获告有二事宜注意。第一是去英国伦敦裁缝街Savile Row做一套西装；第二是须学点Yiddish口音。可见犹太势力之大。

经济学家方博亮博士在科大客座时，曾替本报撰文多篇；他的英文姓为P'ng，初见其名片，口不能言，以此字不能发音。问此拼法何来，告以其祖上“过番”，是新加坡英国移民官代起的；但何以有此拼法，无人知道。此姓虽不能发音，但方教授说习惯之发音为Pong，企图当为潮闽语系的方；事实上，潮闽语之“方”，英文真的无法正确拼出，Pong不过是“兵”而已。

华人改姓虽不多见，改英文拼法则不罕见，在此洋人曾领风骚的地方，更有不少人把中国姓氏“英国化”以收做正牌假洋鬼子之效，如把邓写成Dunn(英姓，剑桥名生化学教授Sir William Dunn)，罗写成Law(英姓，搞出世界第一宗隔山买山骗局密士亚比丑闻的John Law)，黄拼为Vaughan(英姓，电影明星Robert Vaughan)，林则拼成Lynn(西洋女性名)，不知底蕴或未见其人者，还以为拥有这些洋化姓氏者为西洋之人也。

教名(Christian Name)及身而“亡”(当然亦有子用父名而于其后加上“小”者，不过这种西洋习惯在华人地区并不普遍，而且亦是二代而“亡”)，姓氏则可传之久远；西洋人轻易数典忘宗，动辄改姓，因此，姓氏虽可随父系一直流传，但千百年来不断“演变”，不少已面目全非。这和中国人的姓氏少有变化，大为不同。

以动物为姓，中外皆有，华姓中的羊熊皆是；洋人以动物为姓似乎更多，但以下的“组合”，则非常奇妙。有一本论人类行为的经典《The Imperial Animal》(《万物之灵》)，作者为L. Tiger和R. Fox，老虎先生和狐狸先生俱

◆第一是去英国伦敦裁缝街Savile Row做一套西装；第二是须学点Yiddish口音。可见犹太势力之大。



为Rutgers大学讲座教授；二“只”猛兽论“动物”（人类），不亦妙哉。

顺便一提，上书一九七一年初版，早已绝版，为让这类“良书”再度面世，Rutgers大学出版社成立专门部门，翻印“古典名著”，每年出版一百数十种；出版社例请当代权威于书前撰一长篇“评介”，嘉惠后学不浅。另一专门翻印经典古籍的是Liberty Fund Inc.，以字体别具一格及印刷、订装精美出名。

工具书《The Book of Lists》，大大出名，以其搜罗甚广可读（参考）性甚高（据说一九七七年初版迄今销售已近一百五十万册）。该书编者为父子女三人——David Wallechinsky、Irving Wallace及Amy Wallace。华莱士祖上从东欧移民美国，移民官嫌其原姓Wallechinsky啰里啰嗦，“赐姓”Wallace；但Irving的儿子大卫，长大后要认祖归姓，恢复原来面目，于是一家人便有二姓。

改姓的经济学家，应以当今美国副财长（国际事务）拉利·森玛思（L. H. Summers）最出名；他原姓森穆逊（Samuelson），麻省理工（M. I. T）经济系镇山之宝、诺奖得主保罗·森穆逊，为其伯父也；中学毕业后拉利和乃兄觉得此姓太“复杂”，遂改为现姓；一家于是亦有二姓。森玛思可说经济学世家，其双亲均为经济学教授，另一诺奖得主K. J.阿罗则为舅父。

辜鸿铭《张文襄幕府纪闻·上》有《贱种》一文，笑话之余，寓意极深，录之。

有西人问余曰，我西人种族有贵种贱种之分，君能辨别之否？余对曰不能。西人曰，凡我西人到中国，虽寄居日久，质体不变，其状统一如故我，此贵种也；若一到中国，寄居未久，忽尔质体一变，硕大蕃滋，此贱种也。余询其故，西人答曰，在中国凡百食品，其价值皆较我西洋各国

◆ 另一专门翻印经典古籍的是 Liberty Fund Inc.，以字体别具一格及印刷、订装精美出名。

低贱数倍，凡我贱种之人，以其价廉而得之易，故肉食者流，可以放量咀嚼，因此到中国未久，质体大变，肉累累坟起，大腹庞然，非复从前旧观矣。

余谓袁世凯甲午以前，本乡曲一穷措无赖也，未几暴富贵，身至北洋大臣，于是营造洋楼、广置姬妾；及解职乡居，又复构甲第、置园囿，穷奢极欲，擅人生之乐事，与西人之贱种一至中国辄放量咀嚼者，无少异。庄子曰，其嗜欲深者，其天机必浅；孟子曰，养其大体为大人，养其小体为小人。人谓袁世凯为豪杰，吾以是知袁世凯为贱种也。

引申辜氏的逻辑，末督彭定康岂非西人之贱种！

《张文襄幕府纪闻》，奇书也；什么书都印行的港、台出版商何以不翻而印之，奇事也。

（一九九九年二月十五日）

* 本文发表后，温红石先生传来钱钟书《围城》这段有关“暴饮暴食贱种多”的例子，录之如下：

“鸿渐想同船那批法国警察，都是乡下人初出门，没有一个不寒窘可怜。曾几何时，适才看见的一个已经著色放大了。本来苍白的脸色现在红得像生牛肉，两眼里新织满红丝，肚子肥凸得像青蛙在鼓气，法国人在国际上的绰号是‘虾蟆’，真正名副其实，可惊的是添了一团凶横的兽相。

◆辜鸿铭《张文襄幕府纪闻·上》有《贱种》一文，笑话之余，寓意极深，录之。